



杨国群 陕西省司法厅党组书记、厅长

察力度,健全法治政府建设考核推进机制,强化法治政府示范创建动态管理,实施黄牌警告、摘牌处理等制度,对违法决策、违法行政、违法履职等问题的高发地区或部门实行“一票否决”。健全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考核通报机制,强化“关键少数”依法行政意识。

要充分发挥行政复议监督作用。推进行政复议规范化建设,提升相关工作人员能力水平。坚持刀刃向内,有错必究,坚决纠正妨碍高质量发展的违法行政行为,切实维护市场主体合法权益。加强行政复议案件综合研判,强化行政复议建议书运用,促进依法行政。

四、以创造更加公正的司法环境保障高质量发展

司法是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的最后防线,也是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保障。司法行政机关要通过公共法律服务、刑罚执行等工作,强化对司法活动的制约监督。

要规范律师执业行为,完善律师执业保障机制,健全司法机关听取采纳律师意见制度,充分发挥律师在促进公正司法中的重要作用。加强公证、仲裁和司法鉴定行业监督管理,严格执行违法违规执业惩戒制度,为保障诉讼活动和进行提供有力支持。完善人民陪审员和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机制,充分保障人民群众对司法活动的参与权和监督权。持续规范罪犯“减假暂”办理流程,推进职务公开,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案件中都能感受到公平正义。

五、以更加有力的法治社会建设保障高质量发展

法治社会是构筑法治国家的基础。只有教育引导全体人民做社会主义法治的忠实崇尚者、自觉遵守者、坚定捍卫者,才能筑牢法治根基。

要扎实推进“八五”普法,完善“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考核评价办法,创新法治宣传教育方式方法,推出一批群众喜闻乐见的法治文艺作品,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法治宣传教育活动,增强人民群众法治观念,教育引导干部群众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认真落实《陕西省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2021-2025年)》,建立全覆盖、全周期、全时空、全领域公共法律服务网络,强化律师、公证、仲裁、司法鉴定等服务保障,加大农民工人等群体法律援助力度,不断提升公共法律服务质量。认真落实《陕西省司法行政助力乡村振兴实施意见》,推进多层次多领域依法治理和法治乡村建设,健全村(社区)法律顾问工作机制,深入推进“法律明白人”培养工程,广泛开展“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创建活动,加强对农村集体土地入市试点、土地流转等工作的法制审核,为推进乡村振兴提供有力法治保障。

六、以助力建设更高水平平安陕西保障高质量发展

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是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压舱石”,我们必须把贯彻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维护国家和社会稳定贯穿司法行政工作全过程。

要进一步加强意识形态工作,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维护所属网站、新媒体平台和报刊等意识形态阵地安全。进一步加强党对律师工作的全面领导,增强广大律师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信念的自觉性和坚定性。要进一步加强强监管和强监管所安全监管,强化安全生产,确保绝对安全。进一步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加强人民调解组织规范化建设,完善人民调解与信访、仲裁、行政复议、诉讼等有机衔接,相互协调的多元化化解机制,健全人民调解与行政调解、司法调解联动体系,夯实国家和社会稳定基层基础,为高质量发展创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

七、以构建更高水平营商环境保障高质量发展

营商环境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基础。优质的营商环境是民营经济发展的沃土。湖北区检察机关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紧紧围绕服务保障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市委关于全面优化营商环境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工作部署,找准服务保障法治化营商环境的切入点和着力点,牢固树立“民生为本、企业为先”理念,更好地保护和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充分履行“四大检察”职能,狠抓工作措施落实落地,用足用活检察手段,坚持惩治犯罪与发挥法律监督职能并重,惩治犯罪与预防并重、惩治犯罪与依法帮助企业挽回经济损失并重,构建集惩治、预防、监督、教育、保护于一体的服务保障体系,以高质量检察工作助力营造一流营商环境。

八、严惩涉企犯罪保护民企合法权益

充分履行各项检察职能,依法严惩侵害民营企业合法权益的各类涉企犯罪,为企业发展营造平安稳定的社会环境,公平正义的法治



陈立如 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

“四融四联”助力提升基层治理效能

路线和法治方式结合起来,将线上化解和线下巡回结合起来,不断完善对群众身边问题主动发现、快速响应、及时处理和有效沟通的机制,推动矛盾化解的重心向社区下移,实现“矛盾纠纷化解在社区、群众需求满足在基层”。

架设联系服务群众“最先一公里”。我们整合12368热线、“西城家园”、北京移动微法院等多个信息渠道,实现服务群众、风险预警、审务监督等各项工作一体化运转。院庭领导要到服务群众前哨阵地倾听群众诉求,认真听、细心记、详细答、切实办。

做到司法服务“多元零距离”。与区民政局、区教委、区妇联等单位形成家庭教育指导联动机制,调解法官深入街道社区,前置化解矛盾,法院的基层党支部对接街道社区,承办实事项目,推动群众工作做深做细做实,切实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二、加强融通,构建矛盾化解合力,实现诉前联治减讼

如今,人民群众对纠纷解决的需求不再限于结果的公正,还体现在实现公正方式的多元、高效和便捷上,对司法供给的专业化、精细化和个性化提出了更高要求。

要聚焦重点领域化解纠纷。我们结合区域特点,深度融合基层治理网格,建立与司法局等部门之间信息互联互通机制,实现具体案件适时会商、突发矛盾联防联控。针对金融、教育、医疗、物业等纠纷多发领域,建立司法机关、政府部门、行业协会的有效衔接平台,强化司法对联动平台的保障功能,发挥相关机构的专业管理优势,调动行业组织主动性,消除隐患,吸解矛盾,加强协同治理,统一法律适用,推动共治善治。

要聚力提升“关键少数”法治意识,全面提升市场主体法治意识,大力开展民营企业法治体检等活动,健全企业法律顾问制度,帮助企业优化治理结构、预防法律风险,引导企业依法经营,依法保护企业和企业家合法权益。

二、以更加完善的法规体系保障高质量发展

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以良法促进发展、保障善治。推进高质量发展必然离不开完备的法律制度。

要增强立法的针对性和适用性,积极开展“小切口”“小快灵”立法,着力解决人民群众和市场主体的“急难愁盼”。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和监督管理,完善报备审查通报和督促纠错机制,建立审核意见采纳情况跟踪反馈机制,着力打造公平公正的市场环境。

三、以建设更高水平法治政府保障高质量发展

在法治轨道上加快政府职能转变,推进机构、职能、权限、程序、责任法定化,进一步提高行政效率和公信力。规范好政府这只“有形的手”,让它更好发挥作用。

要推动法治政府建设提质增效。围绕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和

有关文件,进一步深化法治政府建设,加大法治督

要提升“关键少数”法治意识,全面提升市场主体法治意识,大力开展民营企业法治体检等活动,健全企业法律顾问制度,帮助企业优化治理结构、预防法律风险,引导企业依法经营,依法保护企业和企业家合法权益。

要着力提升群众法治意识,大力开展产品质量、产权保护、公平交易、消费维权等法治宣传教育活动,畅通监督投诉渠道,引导群众依法监督,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让非法生产经营活动无处遁形,让守法经营、公平竞争成为高质量发展的主旋律。

二、以更加完善的法规体系保障高质量发展

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以良法促进发展、保障善治。推进高质量发展必然离不开完备的法律制度。

要增强立法的针对性和适用性,积极开展“小切口”“小快灵”立法,着力解决人民群众和市场主体的“急难愁盼”。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和监督管理,完善报备审查通报和督促纠错机制,建立审核意见采纳情况跟踪反馈机制,着力打造公平公正的市场环境。

三、以建设更高水平法治政府保障高质量发展

在法治轨道上加快政府职能转变,推进机构、职能、权限、程序、责任法定化,进一步提高行政效率和公信力。规范好政府这只“有形的手”,让它更好发挥作用。

要推动法治政府建设提质增效。围绕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和有关文件,进一步深化法治政府建设,加大法治督

要提升“关键少数”法治意识,全面提升市场主体法治意识,大力开展民营企业法治体检等活动,健全企业法律顾问制度,帮助企业优化治理结构、预防法律风险,引导企业依法经营,依法保护企业和企业家合法权益。

要着力提升群众法治意识,大力开展产品质量、产权保护、公平交易、消费维权等法治宣传教育活动,畅通监督投诉渠道,引导群众依法监督,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让非法生产经营活动无处遁形,让守法经营、公平竞争成为高质量发展的主旋律。

二、以更加完善的法规体系保障高质量发展

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以良法促进发展、保障善治。推进高质量发展必然离不开完备的法律制度。

要增强立法的针对性和适用性,积极开展“小切口”“小快灵”立法,着力解决人民群众和市场主体的“急难愁盼”。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和监督管理,完善报备审查通报和督促纠错机制,建立审核意见采纳情况跟踪反馈机制,着力打造公平公正的市场环境。

要大力推进诉调对接。加强法院和街道的良性互动,充分利用街道调解力量,推动矛盾就地化解、高效、实质化解。有效整合街道调解力量,搭建对接平台,对适宜由街道开展诉前化解的简单案件,统一委派至街道就地化解。

三、聚焦融合,培育特色范例,实现多元联动化讼

西城区辖区内金融机构众多,金融案件数量较高。同时,西城区法院集中管辖大兴区涉知识产权纠纷,其中以侵权末端的销售商为被告提起的批量案件数量不断上升,主要集中在侵害商标权、著作权权属、侵害作品放映权纠纷等领域。特殊类型批量纠纷的激增要求我们必须进一步深化繁简分流、快慢分道,充分利用法院系统“总对总”诉调对接工作平台,建立具备西城特色的多元解纷路径。

发挥金融纠纷领域优势,深耕多元解纷“汇集点”,深入推进金融纠纷“一站式”司法确认机制,依托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保监会“总对总”调解资源,积极拓宽金融纠纷化解渠道,搭建起仲裁、调解、司法、监管、科研多方合作的平台,形成内外联动、有序衔接的金融多元治理格局。2022年,西城区法院通过“提前介入、全程监督、预先审查”一体化联动机制成功化解近四万件金融纠纷,推动实现金融案件持续增长态势扭转。

聚焦知识产权,优化多元解纷“联动线”。强化与知识产权类调解组织对接,采取链条链接、人员互聘并行模式,加强知识产权矛盾纠纷源头化解,助力知识产权保护。不断优化知识产权纠纷化解联动机制,通过诉前调解降低创业青年与文创产权企业之间的解纷成本,实现一站式“屏对屏”化解矛盾;利用云调解解纠纷,打造化解

四、多措并举,充分释放效能,实现诉后联合息讼

法院要充分发挥司法在诉源治理中的参与、推动、规范和保障作用,引导辖区群众做社会主义法治的忠实崇尚者、自觉遵守者、坚定捍卫者,引领息讼止争、文明和谐的社会风尚。

要精准施策,推动无讼理念深入人心。以党委为主导,立足核心区基层治理特点,在各街道开展“无讼社区”创建活动,围绕“小事不出社区、矛盾就地化解”目标,确立“党建引领、高效便民、非诉优先、司法赋能”的原则,将创建“无讼社区”作为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的生动实践,与人民法院调解平台“进街道、进社区、进网格”结合,推进解纷力量和司法服务向基层延伸。

创新普法,力促司法引领法治风尚。擦亮“我为群众办实事”普法直通车普法品牌,利用“群众需求研判—普法精准供给”路径,精准对接群众个性化需求,积极组织新闻发布、普法讲座、旁听庭审、模拟法庭等专题普法活动,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增强人民群众的规则意识和法治意识。

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健全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制度,提升社会治理效能。西城区法院将进一步探索完善“四融四联”诉源治理工作模式,聚焦前端治未病、中端治微病、末端治已病“三个端口”,以“多元点”和“全链条”持续深化诉源治理“同心圆”,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多层次、多途径、低成本、高效率解决矛盾纠纷的新需求、新期盼,努力以司法力量赋能基层社会治理。

四、以实现公平正义为目标,检验“三个效果”有机统一

司法办案应以公平正义为目标要求。实现公平正义,应当做到三个注重:一是注重“改革+责任”,确保放权而不放任。滨州中院要进一步树立“精准审管”理念,积极推进合议庭、专业法官会议与审判委员会的有效衔接,持续推进实体正义和程序正义,进一步提高办案质量,让正义不缺席;提高办案效率,让正义不迟到;落实司法公开,让正义看得见。

二是注重“传统文化+价值观”,兼顾国法天理人情。司法办案要结合法律判断和法理判断,既要树立规则意识持法据法,释法义、循法理,更要坚持系统思维守护良知,维护良俗,融合情理,从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出发,吸收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统筹法理情,把握时度效。

三是注重“法官+家常话”,提升群众司法获得感。司法办案既要维护法律的刚性权威,又要释放司法的文明善意,还要注重司法礼仪讲好法官法话,更要做好释法说理讲好家常话,把法讲明,把理讲透,把情讲实,让老百姓认可法官、认同裁判、信任司法,努力做到定分止争、服判息诉。

四、强化内外联动形成打击保护合力

护航民营企业发展是一个系统工程,不仅需要检察机关,而且需要整合各部门资源力量,加强外部协调联动,从而形成助力民营经济发展的合力,为民营企业提供优质高效法治服务,打通服务民营经济“最后一公里”。

湖北区检察机关联合公安机关会签专项行动机制文件,在涉企案件特殊标识、“挂案”专项清理、依法监督等方面达成共识;加强与法院的沟通协调,及时解决涉企案件法律适用、证据采信中的认识分歧,防止因办案时间过长影响民营企业的生产经营;联合市场监管部门出台相关文件,通过优化辖区市场监管,加强双方工作合力,协同推进涉企案件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有机衔接;联合工商联等部门,建立常态化听取民营企业意见建议机制,充分了解企业诉求和存在的问题;联合有关院校会签合作协议,借力院校智库“外脑”,实现检校资源共享和优势互补,拓展案件办理新思路,提升办理涉企案件的精度和准度;联合市检察院、重庆市律师协会在两江协同创新区共同举办“知识产权风险防范”讲座,通过分享典型案例提高企业的严管厚爱,通过责成涉案企业作出公开承诺,切实整改,给企业提供正确指导,继续前行机会,实现保企业、保就业、保稳定的良好效果。

五、提供精准服务保障民企健康发展

结合司法办案,深入剖析发案原因和规律,通过普法讲座、警示教育等方式帮助和促进民营企业强化依法经营意识,提高经营管理的法治化水平,充分发挥法律监督职能,依法帮助民营企业挽回和减少经济损失。

充分运用检察建议,对办案中发现的企业经营管理风险、漏洞,予以堵塞漏洞,帮助企业有效规范市场行为,防范化解经营风险。加强企业走访回访机制,落实领导干部定点联系和知识产权综合保护联系点走访制度,充分了解企业司法需求,提供有针对性法律服务,推动企业复工复产驶入“快车道”。严格落实有关规定,建立涉企案件甄别机制,通过设置特殊标识把关,建立涉企案件绿色通道,为企业提供便利。开展涉企“挂案”清理,助力企业轻装上阵。建立“挂案”清理联动机制,主动与侦查机关对接,对立而不僵、久侦不结的案件开展集中清理,督促立即撤案陈年积案,进一步明确标准,逐一办理销号,加快办理在案案件,为企业卸下司法“包袱”。同时会同侦查机关,法院加大追赃挽损力度,用好用足法律手段最大限度减少民营企业因犯罪遭受的损失,缓解民营企业资金困难。

为高质量发展贡献法治力量

党的二十大报告把法治建设作为专章论述,进行专门部署,充分体现了党中央对于推进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视和坚定决心。当前,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进,各种矛盾风险挑战前所未有,推进全面依法治国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的重要性和紧迫性越来越凸显。陕西省各级司法行政机关要更加自觉地坚持全面依法治国,扎实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和全民守法,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贡献法治力量。

一、以更加牢固的法治思维保障高质量发展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本质是法治经济。我们要深刻认识到只有依法加强和改善宏观调控,依法监管各种市场活动,才能促进调控和要素自由流动、公平竞争,才能让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保持旺盛的生命力。

要着力提升“关键少数”法治意识,全面落实政府重大决策程序制度,加大合法性审查力度,充分发挥党政机关法律顾问和公职律师职能作用,全面推进依法决策,让各级领导干部充分认识到在法治轨道上推进各项工作是高质量发展的必然选择。

要着力提升市场主体法治意识,大力开展民营企业法治体检等活动,健全企业法律顾问制度,帮助企业优化治理结构、预防法律风险,引导企业依法经营,依法保护企业和企业家合法权益。

要着力提升群众法治意识,大力开展产品质量、产权保护、公平交易、消费维权等法治宣传教育活动,畅通监督投诉渠道,引导群众依法监督,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让非法生产经营活动无处遁形,让守法经营、公平竞争成为高质量发展的主旋律。

二、以更加完善的法规体系保障高质量发展

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以良法促进发展、保障善治。推进高质量发展必然离不开完备的法律制度。

要增强立法的针对性和适用性,积极开展“小切口”“小快灵”立法,着力解决人民群众和市场主体的“急难愁盼”。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的制定和监督管理,完善报备审查通报和督促纠错机制,建立审核意见采纳情况跟踪反馈机制,着力打造公平公正的市场环境。

三、以建设更高水平法治政府保障高质量发展

在法治轨道上加快政府职能转变,推进机构、职能、权限、程序、责任法定化,进一步提高行政效率和公信力。规范好政府这只“有形的手”,让它更好发挥作用。

要推动法治政府建设提质增效。围绕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和有关文件,进一步深化法治政府建设,加大法治督

要提升“关键少数”法治意识,全面提升市场主体法治意识,大力开展民营企业法治体检等活动,健全企业法律顾问制度,帮助企业优化治理结构、预防法律风险,引导企业依法经营,依法保护企业和企业家合法权益。

要着力提升群众法治意识,大力开展产品质量、产权保护、公平交易、消费维权等法治宣传教育活动,畅通监督投诉渠道,引导群众依法监督,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让非法生产经营活动无处遁形,让守法经营、公平竞争成为高质量发展的主旋律。

二、以更加完善的法规体系保障高质量发展

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以良法促进发展、保障善治。推进高质量发展必然离不开完备的法律制度。

要增强立法的针对性和适用性,积极开展“小切口”“小快灵”立法,着力解决人民群众和市场主体的“急难愁盼”。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的制定和监督管理,完善报备审查通报和督促纠错机制,建立审核意见采纳情况跟踪反馈机制,着力打造公平公正的市场环境。

三、以建设更高水平法治政府保障高质量发展

在法治轨道上加快政府职能转变,推进机构、职能、权限、程序、责任法定化,进一步提高行政效率和公信力。规范好政府这只“有形的手”,让它更好发挥作用。

要推动法治政府建设提质增效。围绕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和有关文件,进一步深化法治政府建设,加大法治督

要提升“关键少数”法治意识,全面提升市场主体法治意识,大力开展民营企业法治体检等活动,健全企业法律顾问制度,帮助企业优化治理结构、预防法律风险,引导企业依法经营,依法保护企业和企业家合法权益。

要着力提升群众法治意识,大力开展产品质量、产权保护、公平交易、消费维权等法治宣传教育活动,畅通监督投诉渠道,引导群众依法监督,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让非法生产经营活动无处遁形,让守法经营、公平竞争成为高质量发展的主旋律。



李军 山东省滨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

公正司法实现“三个效果”有机统一

人的价值观和朴素正义感,社会公众能够感受到司法的人文关怀和司法的温度。

“三个效果”有机统一是客观规律性的统一。从功能论分析,政治效果、社会效果、法律效果与司法的政治功能、社会功能、法治功能高度契合。从目的论分析,坚持“三个效果”相统一的根本就是以良善治实现国家长治久安、人民安居乐业、社会安定和谐。

“三个效果”有机统一是主观能动性的统一。对人民法院来说,要树立穿透思维,透过法条看本质、站位大局是非,换位群众评裁判,要树立大局思维,宁靠前一步形成交叉、绝不退后一步留下空白,实现由“立审执访”“各管一摊”到全流程“一拥共管”;

要树立有解思维,坚持群众路线,相信事在人为,想尽办法定分止争、用尽资源联动调解,使尽力气服判息诉。

“三个效果”有机统一是在逻辑性的统一。首先,“三个效果”相统一是自治性统一。政治效果“把总”,法院姓党是人民法院永远不变的根和魂,巩固党的执政地位、保障国家政权稳定,实现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是司法办案的总航标,政治效果“一纲举”,社会效果和法律效果才能“目张”。

其次,“三个效果”相统一是法治效果的接受度、认可度和满意度是司法成效的“晴雨表”和“平衡尺”,社会效果突出,政治效果、法律效果顺势彰显。法律效果“把关”,司法办案必须严格依法进行,法官必须在法律原则、法律规则范围内行使审判权,政治效果和社会效果也必须在法治轨道上实现,不能突破法律底线。

同时,在司法办案中要树立系统理念,

一、以厘定关系为前提,统筹“三个效果”有机统一

政治效果要求司法机关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司法活动服务和国家的工作大局,服务经济社会健康发展。法律效果是指司法活动遵守法律的实体规定和程序规定。社会效果意味着社会公众对司法过程和结论的认同,司法裁判符合普通

二、审慎处理涉企案件促进企业健康发展

民营企业一头连着发展,一头连着民生。要把“让企业活下来”作为价值取向,把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作为目标。通过落实少捕慎诉慎押刑事司法政策,开展企业合规试点等工作,办理全市首个适用企业合规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案件,通过突出案件办理,靠前参与治理,体现对民营企业严管厚爱,通过责成涉案企业作出公开承诺,切实整改,给企业提供正确指导,继

续前行机会,实现保企业、保就业、保稳定的良好效果。

四、强化内外联动形成打击保护合力

护航民营企业发展是一个系统工程,不仅需要检察机关,而且需要整合各部门资源力量,加强外部协调联动,从而形成助力民营经济发展的合力,为民营企业提供优质高效法治服务,打通服务民营经济“最后一公里”。

湖北区检察机关联合公安机关会签专项行动机制文件,在涉企案件特殊标识、“挂案”专项清理、依法监督等方面达成共识;加强与法院的沟通协调,及时解决涉企案件法律适用、证据采信中的认识分歧,防止因办案时间过长影响民营企业的生产经营;联合市场监管部门出台相关文件,通过优化辖区市场监管,加强双方工作合力,协同推进涉企案件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有机衔接;联合工商联等部门,建立常态化听取民营企业意见建议机制,充分了解企业诉求和存在的问题;联合有关院校会签合作协议,借力院校智库“外脑”,实现检校资源共享和优势互补,拓展案件办理新思路,提升办理涉企案件的精度和准度;联合市检察院、重庆市律师协会在两江协同创新区共同举办“知识产权风险防范”讲座,通过分享典型案例提高企业的严管厚爱,通过责成涉案企业作出公开承诺,切实整改,给企业提供正确指导,继续前行机会,实现保企业、保就业、保稳定的良好效果。



戴萍 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

以能动检察助力营商环境不断优化

一、找准服务保障法治化营商环境的切入点着力点

民营经济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基础。优质的营商环境是民营经济发展的沃土。湖北区检察机关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紧紧围绕服务保障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市委关于全面优化营商环境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工作部署,找准服务保障法治化营商环境的切入点和着力点,牢固树立“民生为本、企业为先”理念,更好地保护和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充分履行“四大检察”职能,狠抓工作措施落实落地,用足用活检察手段,坚持惩治犯罪与发挥法律监督职能并重,惩治犯罪与预防并重、惩治犯罪与依法帮助企业挽回经济损失并重,构建集惩治、预防、监督、教育、保护于一体的服务保障体系,以高质量检察工作助力营造一流营商环境。

二、严惩涉企犯罪保护民企合法权益

充分履行各项检察职能,依法严惩侵害民营企业合法权益的各类涉企犯罪,为企业发展营造平安稳定的社会环境,公平正义的法治

三、审慎处理涉企案件促进企业健康发展

民营企业一头连着发展,一头连着民生。要把“让企业活下来”作为价值取向,把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作为目标。通过落实少捕慎诉慎押刑事司法政策,开展企业合规试点等工作,办理全市首个适用企业合规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案件,通过突出案件办理,靠前参与治理,体现对民营企业严管厚爱,通过责成涉案企业作出公开承诺,切实整改,给企业提供正确指导,继

续前行机会,实现保企业、保就业、保稳定的良好效果。

环境,保障企业生产经营活动正常进行,让民营企业对公正司法有更多、更具体、更直接的获得感。

持续和深入开展“保市场主体、护民营经济”专项行动,充分履行批捕、起诉职能,依法严厉打击侵害民营企业合法权益、扰乱企业正常生产经营秩序的犯罪。加大对利用职务便利侵占、挪用民营企业财产犯罪的打击力度,依法打击合同诈骗、强迫交易、损害商业信誉等扰乱市场秩序犯罪。深入开展“保知识产权、护知名品牌”专项行动,严厉打击企业反映强烈、侵权假冒多发的重点领域,重点惩治假冒知名品牌、侵犯关键核心技术领域商业秘密等侵权行为,保护企业生产经营活动正常进行。

三、审慎处理涉企案件促进企业健康发展

民营企业一头连着发展,一头连着民生。要把“让企业活下来”作为价值取向,把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作为目标。通过落实少捕慎诉慎押刑事司法政策,开展企业合规试点等工作,办理全市首个适用企业合规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案件,通过突出案件办理,靠前参与治理,体现对民营企业严管厚爱,通过责成涉案企业作出公开承诺,切实整改,给企业提供正确指导,继

四、强化内外联动形成打击保护合力

护航民营企业发展是一个系统工程,不仅需要检察机关,而且需要整合各部门资源力量,加强外部协调联动,从而形成助力民营经济发展的合力,为民营企业提供优质高效法治服务,打通服务民营经济“最后一公里”。